

旗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股东盐城市盐南兴路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系旗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上海圳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圳远”）于2022年11月3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以均价7.36元/股的价格将公司4,218,6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64%）转让给公司控股股东盐城市盐南兴路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兴路基金”），兴路基金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权比例从4.36%增至5.00%，控制公司表决权股份的比例从19.95%增至20.59%，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兴路基金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司股东上海圳远于2022年11月3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以均价7.36元/股的价格将公司4,218,6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64%）转让给兴路基金。

本次权益变动前，兴路基金持有公司6,000,000股股份，并通过表决权委托持有费铮翔69,465,238股股份表决权、通过表决权委托持有洛阳盈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厦门盈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平盈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洛阳盈捷”）33,261,165股股份表决权，合计控制公司108,726,403股股份，占总股本比例为16.50%；一致行动人盐城市城南新区大数据产业创投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城南大数据基金”）

持有公司 22,731,000 股股份，占总股本比例为 3.45%。兴路基金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控制公司 131,457,403 股股份，占总股本比例为 19.95%。

本次权益变动后，兴路基金持有公司 10,218,600 股股份，并通过表决权委托持有费铮翔 69,465,238 股股份表决权、通过表决权委托持有洛阳盈捷 33,261,165 股股份表决权，合计控制公司 112,945,003 股股份，占总股本比例为 17.14%；一致行动人城南大数据基金持有公司 22,731,000 股股份，占总股本比例为 3.45%。兴路基金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控制公司 135,676,003 股股份，占总股本比例为 20.59%。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目录

1、《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旗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8 日